

社團法人臺南市教師會 函

地址：71079臺南市永康區中華二路358巷
26號
承辦人：李奕婷
電話：06-2089766分機15
傳真：06-2089066
電子郵件：tnfa.teacher@gmail.com

受文者：臺南市學甲區頂洲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1月9日
發文字號：南市教師字第1150050003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臺南市115年度SUPER教師獎甄選計畫 (0050003A00_ATTACHMENT6.pdf)

主旨：檢送「臺南市115年度SUPER教師獎甄選計畫」，請協助周知貴屬人員，並鼓勵踴躍參加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本會辦理「臺南市115年度SUPER教師獎甄選計畫」，請貴校鼓勵符合資格之教師踴躍報名參加。
- 二、旨揭計畫之甄選資格、組別及推薦截止日期如下。
 - (一)現任本市公私立各級學校（含幼兒園）之教師，並為本會（或臺南市教育產業工會）入會滿一年以上之會員，任教年資滿三年以上，且近三年內未受行政記過以上之處分，及資格符合甄選計畫內容規定者，均可被他人推薦或自我推薦參加。曾獲選本市SUPER教師獎首獎或全國SUPER教師獎首獎者，不得再報名。
 - (二)參選組別有：幼兒園、國小、國中、高中職、大專等5組。各組SUPER教師獎首獎得主：每名獲頒獎金10,000元與榮譽獎盃一座。
 - (三)前項各組別參加甄選人數未達2人，該組別不辦理甄選，

惟報名甄選資格可保留到下一年度參加甄選。

(四)推薦日期：即日起至民國115年2月26日(四)止。

三、詳情請參閱甄選計畫或上本會網站查詢<https://reurl.cc/XagLv3>。

正本：臺南市所屬各級學校、臺南市政府教育局

副本：社團法人中華民國全國教師會、臺南市教育產業工會、本會自存

電文
交換章
2025/01/12
08:50:43

理事長 陳葦芸

裝

訂

線

15